



## 青苗乒乓球培訓計劃

### 2023/24區際錦標賽

#### 章程

- 1 宗旨：鼓勵學員多參與比賽從而增加實戰經驗，並提供學員間互相觀摩及學習的機會。
- 2 參賽資格：凡2024年青苗乒乓球培訓計劃第三階段的學員均可參與初賽，晉級者訓練出席率須達70%或以上(以第3.1及3.2期計算)方可參與複賽(不設後補)，所有球員須遵守大會之一切安排。
- 3 初賽日期、時間、地點將於抽籤日期2024年10月16日之後公布。  
複賽日期及時間：2024年11月30日(星期六)：0900~2200  
複賽比賽地點：歌和老街乒乓球中心
- 4 裁判長：梁家文先生
- 5 比賽組別：

組別	出生日期
A組(包括男子及女子組)	2013年1月1日或以後
B組(包括男子及女子組)	2012年12月31日或以前
- 6 比賽項目：分男子A、B組及女子A、B組共四個單打賽項。
- 7 賽制：
  - (1) 初賽將進行分組單循環賽，每小組首次名出線。
  - (2) 複賽採單淘汰制；至8強起，則採用漸進淘汰制決出1至8名名次。1至8名各有得分(見第8項)。
  - (3) 如個別賽項人數不足以分組，該賽項將會採單循環賽決出名次。
  - (4) 初賽為三局兩勝制；複賽為五局三勝制，每局11分。
- 8 成績計算：計算個人成績和隊際成績；隊際成績實由個人成績累積而成。

- (1) 個人 : 球員在分組循環賽階段，勝得2分，負得1分，棄權得0分。此等分數只用來計算小組名次。淘汰賽決出1-8名名次，各獲分數如下：冠軍10分、亞軍9分、季軍8分、殿軍7分、第五名6分、第六名5分、第七名4分、第八名3分。
- (2) 隊際 : 以每賽項該分區參賽球員中得分**最高三名隊員**之總分定名次。

- 9 獎 項 : (1) 個人獎項：每賽項設冠軍、亞軍及季軍各一名。
- (2) 隊際獎項：每賽項設冠軍、亞軍及季軍各一名。
- (3) 全場總冠軍：將頒發予所有得分學員得分總和最高的分區。
- (4) 青苗A組首名之一男一女，持有章別獎勵計劃金章或以上及適齡球員可直接申請進入恒生少兒精英隊訓練，此晉升不設後補安排。
- (5) 青苗B組優勝者，持有章別獎勵計劃金章或以上及適齡球員將可獲邀參加來年度恒生精英隊第一期，名額視乎精英隊空缺而定。如未有空缺，青苗B組男子及女子首次名將安排與「恒生精英賽」名次最低兩名之精英隊男女球員進行循環賽，首次名出線將可獲來年度精英隊球員資格。
- (6) 各組別前5名球員，將獲邀優先參與「大灣區乒乓球交流計劃」共7日的集訓，更多詳情請參閱活動章程。

備註：若上述(2)、(3)項成績各有總分相同，則以棄權數目較低者為勝；若再相同，則以得分球員數目較高者為勝；若再相同，則以隊伍的首位球員名次較前的隊伍為勝；若再相同，則以抽籤定勝負。

- 10 報 名 事 宜 : 此錦標賽為青苗乒乓球培訓計劃內之活動。凡2024年青苗乒乓球培訓計劃第三階段的學員均可參與初賽，晉級者訓練出席率須達70%或以上(以第3.1及3.2期計算)方可參與複賽(不設後補)，所有球員須遵守大會之一切安排。

- 11 抽 籤 : (1) 初賽抽籤：2024年10月16日(星期三)下午7時正
- (2) 複賽抽籤：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7時正
- 地點：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一樓會議室
- \* 對賽表及比賽時間將於稍後發放予各參賽者。

- 12 種子編排：以初賽抽籤日期前一星期，即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以中國香港乒乓總會最新公布之球員電腦積分排名榜上，排名及積分最高的球員為首號種子，如此類推。
- 13 球例：(1) 初賽階段不設裁判執法及暫停，球員須自行計分及向教練報告分數作紀錄，如比賽時出現爭議球，應即時向教練提出，並即時處理，賽後不設任何上訴。  
(2) 複賽階段起安排裁判員並實行暫停制度。  
(3) 以國際乒聯現行球例為準。  
(4) 不設場外指導。
- 14 球拍：(1) 除乒總特許外，球拍膠皮必須為國際乒聯現行批准方能使用，膠皮表可在國際乒聯網頁下載。  
(2) 國際乒聯膠皮表(LARC- 1 July 2024 to 30 September 2024 及LARC- 1 October 2024 to 31 December 2024)內的註冊膠皮均可在本賽事使用。
- 15 服裝：參賽者必須穿著青苗乒乓球培訓計劃的制服上衣、不過膝短運動褲及不脫色運動鞋。初賽階段不設號碼布，複賽球衣背面須扣上顯示其區份的號碼布。
- 16 比賽用球：初賽使用乒總訓練用球；複賽將使用雙魚三星V40+ 白色比賽用球。
- 17 裁判：由乒總裁判組派員擔任。
- 18 賽程：初賽賽程約於2024年10月中旬於網上公佈；複賽賽程約比賽前一星期於網上公布。乒總網頁 [www.hkta.org.hk](http://www.hkta.org.hk)。
- 19 報到/棄權：(1) 複賽球員須於賽程表編定的比賽時間20分鐘前向報到處報到。報到處將不作個別提示或額外宣布。倘在編定時間仍未報到則作棄權論。  
(2) 球員在小組賽棄權2次將被取消資格。該球員已賽成績作實，未賽

賽事將判對方勝2比0。球員在淘汰賽階段棄權，將被取消餘下比賽資格；其所得名次將為該層級比賽中的最低名次(例如4強賽中不參與比賽而棄權，其所得名次為第4名)。由取消資格起，該球員所有未賽賽事皆被視作棄權。

- (3) 球員須於進場比賽時向教練/裁判出示具有姓名、出生日期及相片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如身份證、學生證、學生手冊、乒總註冊球員證等)，如無有效證件，賽會有權拒絕其參與比賽。

- 20 改 期 : (1) 如在比賽當日首場賽事開始前兩小時，天文台發出八號預警(天文台在發出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之前兩小時內發出預警信息)、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該日賽事即告取消；如有關預警或警告在比賽開始後發出，則已賽結果作實。改期賽事的安排乒總將另行通知。
- (2) 乒總不接受參賽者提出的改期申請。

21 章 程 :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乒總保留權利隨時修改而無須另行通知。

22 查 詢 : 中國香港乒乓總會，電話 2575 5330。